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银河证券作为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负责九尊能源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0）京会兴审字第 09000348 号，部分内容如下：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所述，九尊能源公司于 2013 年取得了山西兰花煤层气有限公司 3%的股权，九尊能源公司将该项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项投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反映的账面价值为 9,100,000.00 元，鉴于该项投资被投资单位近年来持续亏损，由于我们不能就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该项投资的期末余额进行调整。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合并利润表所列示，九尊能源公司 2019 年度发生净亏损 7,825,736.91 元，且自 2015 年度起持续发生大额亏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并财务报表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600,493.81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九尊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第（二）项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将对股票转让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公司经审计的 2019 年年末净资产为负，将被实施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

三、主办券商提示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0 日